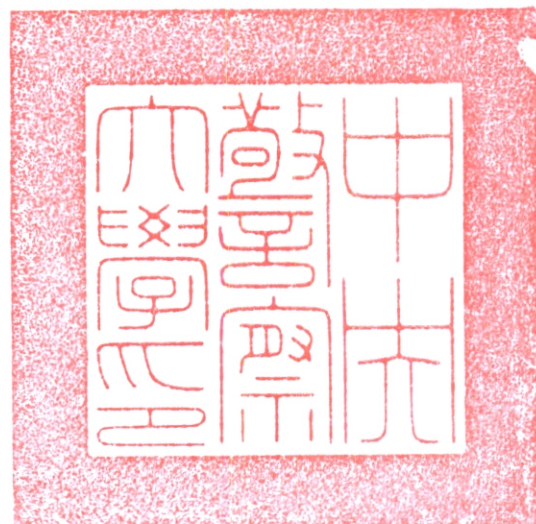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央警察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校教字第1030008802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04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防災研究所（新設立）考試科目及消防科學研究所考試科目修正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依據本校103年度招生檢討會議決議、防災研究所103年9月29日第103DM00038號奉 准簽及消防學系103年9月17日第103FR00170號奉 准簽辦理。

二、本校防災研究所碩士班預定104學年度開始招生，104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防災研究所考試科目如下：

（一）共同科目（占總成績20%，各科所占總成績比例如下）

1、國文（占10%）

2、英文（占10%）

（二）專業科目（占總成績80%，各科所占總成績比例如下）

1、災害管理（占30%）

2、氣候變遷與災害（占20%）

3、災害分析與統計（占30%）

三、104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消防科學研究所考試科目修正如下：

（一）共同科目（占總成績20%，各科所占總成績比例如下）

1、國文（占10%）

2、英文（占10%）

（二）專業科目（占總成績80%，各科所占總成績比例如下）

1、火災科學（含火災學、工程數學）（占30%）

2、消防安全設備與檢查（占20%）

3、消防實務（含消防戰術、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）（占30%）

四、104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消防科學研究所刪除「同等學力及非理工學士以上學位者須加考『微積分』一科」之規定。

校長 刁建生 公 假

副校長莊德森代行

訂
裝
線
第 2 頁 共 2 頁